

河北省医药行业协会文件

冀医药协字〔2020〕17号

河北省医药行业协会转发关于做好 2020 年 河北省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我省工业质量品牌水平，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0〕59 号）要求，按照《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0 年河北省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具体见附件 1），请有意参加河北省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会员单位制订本单位质量品牌建设年度工作计划，并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之前将有关申报材料上报协会。

联系人：王老师 18503289097 毛老师 0311-86906801

协会邮箱：hebyyhh2005@sohu.com

附件：1.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 2020 年河北省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冀工信科函〔2020〕245号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做好2020年河北省工业质量品牌 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雄安新区发改局，省质量协会、省品牌战略促进会、省质量文化协会，省有关行业协会：

为进一步提升我省工业质量品牌水平，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20〕59号）要求，现就做好2020年全省工业质量品牌建设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九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和省“两会”部署，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三六八九”工作思路，结合“三创四建”活动，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抓京津冀协同发展机遇，深入实施制造强省、

质量强省和标准化战略，以质量管理为抓手，以标准创新为引领，以品牌创建为目标，努力培育制造业质量品牌新优势，为推动全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

二、重点工作

（一）深化提升企业质量管理

鼓励引导企业建立健全质量安全控制关键岗位责任制，严格实施企业岗位质量规范和质量考核制度，推行首席质量官制。支持企业建立健全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机制，加强质量风险管控和处置机制建设，对产品和服务质量标准进行自我声明，接受社会监督，履行缺陷产品召回等法定义务，依法承担质量损害赔偿责任。提高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明确质量管控关键点和薄弱环节，夯实质量工作基础，实现生产作业标准化、质量管理规范化，探索构建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基础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提高质量管理能力。引导大型企业建立完善第二方质量审核制度，加强对中小企业供应商质量、技术、工艺、设备和人员的指导和监督，不断提升供应链供给质量。

（二）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工具

鼓励推广卓越绩效模式、六西格玛管理、精益生产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普及应用统计过程控制（SPC）、测量系统分析（MSA）、潜在失效模式与后果分析（FMEA）等质量工具。支持企业利用信息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在线检测采集能力，鼓励企业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分析控制质量风险、管理质量成本。支持行

业协会推进企业文化质量文化建设，组织开展质量管理小组、班组管理、现场管理、质量创新成果发布、质量月等活动。重点培育 10 家左右具有广泛适用性的省级工业企业质量标杆，优先推荐申报全国质量标杆。

（三）提升质量技术基础水平

鼓励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将质量提升与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工业互联网建设等工作相结合，加大质量升级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支持力度，2020 年实施 1000 项省级重点技改项目，培育 100 个省级数字化车间。支持研发设计、计量测试、可靠性验证、检验检测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鼓励向社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提供服务，提高工业产品质量水平。鼓励行业协会和专业机构在机械、钢铁、建材、纺织、轻工、电子等行业探索开展质量分级试点，倡导优质优价，引领行业质量提升。

（四）实施先进标准创新引领

鼓励企业和社会团体制定满足高层次市场需求的先进标准，支持行业和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先进标准制定，以先进标准促进质量升级。支持服装、皮革、羊绒、箱包、自行车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成立产业联盟或标准联盟，加强团体标准制定，规范区域市场，引领区域发展，增强区域竞争力。在通信导航、轨道交通、工业机器人、冰雪装备、应急装备、康复辅助器具、新材料以及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领域，鼓励优势骨干企业制定高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带动上下游配套企业协同创新，争夺产

业发展主导权。

（五）深化开展工业品牌培育

鼓励特色产业集群加强区域品牌策划设计，做好品牌定位，通过完善标准、注册集体商标、宣传推广等方式提升产业竞争力和区域品牌影响力，培育壮大名企名品。加强单项冠军、隐形冠军和中华老字号企业品牌培育，鼓励企业通过第三方质量认证等方式开发高端客户和高端市场。支持企业建设工业设计中心和购买工业设计服务，加强工业产品品牌设计，推动企业发展个性定制、规模定制、高端定制，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品牌影响力。鼓励行业协会建立品牌培育专业化服务体系，探索开展行业品牌评价与发布工作。积极组织工业企业参与名优产品博览会、品牌节、品牌故事大赛等活动，充分利用 2022 年冬奥会等重大机遇开展品牌宣传活动，树立品牌形象。

（六）加强质量品牌人才培养

支持行业协会、专业机构以企业需求为导向，系统推进制造业质量人才培养，拓展首席质量官、首席品牌官、质量可靠性工程师、品牌经理等专业人才能力。引导企业结合行业及自身特点，加强质量知识应知应会和岗位专业技能培训，培养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质量骨干和技术能手。依托高校、科研院所推进质量、标准和品牌相关专业学科和课程建设，支持设立质量研究院、品牌研究院，培养高端质量和品牌人才，培育一批质量管理专家。

三、工作要求

从2017年开始，市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结果已经纳入市级党政领导班子和主要领导干部考核指标体系，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履职，加强工业质量品牌宣贯，积极开展质量品牌相关培训、工业企业质量标杆培育、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质量标杆经验交流学习等活动；加强与市场监管、发展改革、科技、商务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充分调动行业协会、专业协会和专业机构的积极性，合力推进全省工业质量品牌建设。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雄安新区改发局、省有关行业组织要按照通知要求，分别制订本地区、本行业或本单位质量品牌建设年度工作计划，并于4月30日前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处）。



（联系人：孙静怡 0311—87803218）